

证券代码：839410

证券简称：普泰环保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10	普泰环保	2020年11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摩卡第 1 幢 1 单元 33 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经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中原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二)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更换主办券商。经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协商一致，公司拟与首创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三)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和相关中介机构的要求制作、批准、签署、公告、修改、报送本次解除持续督导事宜的相关协议、各项法律文件和申报材料，并根据相关规则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四) 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中原证券充分沟通、友好协商，

双方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双方将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首创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为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责任公司提交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五）审议《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了《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注销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具体内容请参见上述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9 日 10:00-17:0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高科尚都·摩卡第 1 幢 1 单元 33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吴浪浪 联系电话：029-8111917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